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3686)

公司地址：桃園市觀音區環南路 599 號
電 話：(03)4738-788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綜合損益表	7
六、	權益變動表	8
七、	現金流量表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35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1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7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17 ~ 1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27
	(七) 關係人交易	27
	(八) 質押之資產	28
	(九)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8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9
(十二)	其他	29 ~ 3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35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0395 號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秀玲

會計師

支秉鈞

李秀玲

支秉鈞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61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5 月 2 日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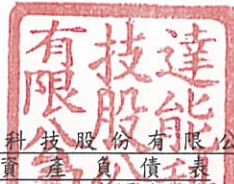
民國106年3月31日及民國105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6年及105年3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3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901,500	24	\$ 876,291	22	\$ 969,576	2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	-	21,58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66,263	2	71,494	2	114,762	2
1200	其他應收款		351	-	1,134	-	5,26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72	-	660	-	1,067	-
130X	存貨	六(三)	104,846	3	138,045	4	158,490	3
1410	預付款項	九(二)	45,361	1	44,934	1	41,017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09	-	173	-	87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119,402	30	1,132,731	29	1,312,637	2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及						
		八	2,574,409	69	2,711,662	69	3,104,870	6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5,464	-	5,814	-	208,326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1,021	-	11,021	-	11,3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五)及						
		九(二)	44,681	1	51,939	2	91,446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35,575	70	2,780,436	71	3,416,022	72
1XXX	資產總計		\$ 3,754,977	100	\$ 3,913,167	100	\$ 4,728,659	100

(續次頁)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6 年 3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05,106	3	\$	86,645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六)		71,799	2		79,347	2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七)						
	債			37,500	1		25,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87	-		1,75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5,992	6		192,748	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七)		54,167	1		42,91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25	-		1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九)		4,919	-		4,80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111	1		47,733	1
2XXX	負債總計			275,103	7		240,481	6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3,496,268	93		3,496,268	9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910,062	24		910,062	23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	926,456)	(24)	(	733,644)	(19)
3XXX	權益總計			3,479,874	93		3,672,686	9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754,977	100	\$	3,913,167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226,144 100	\$ 452,19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七)(十八)	(394,093) (174)	(496,990) (110)
5900 營業毛損		(167,949) (74)	(44,798) (10)
5950 營業毛損淨額		(167,949) (74)	(44,798) (10)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232) (1)	(621) -
6200 管理費用		(11,466) (5)	(15,18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20) (2)	(4,52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218) (8)	(20,329) (5)
6900 營業損失		(185,167) (82)	(65,127)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1,889 1	2,25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8,760) (4)	(6,76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六)	(412) -	(6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83) (3)	(5,205) (1)
7900 稅前淨損		(192,450) (85)	(70,332)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362) -	(1,508) -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192,812) (85)	(71,840) (16)
8200 本期淨損		(\$ 192,812) (85)	(\$ 71,840) (1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2,812) (85)	(\$ 71,840) (16)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	(\$ 0.55)	(\$ 0.21)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六(二十)	(\$ 0.55)	(\$ 0.2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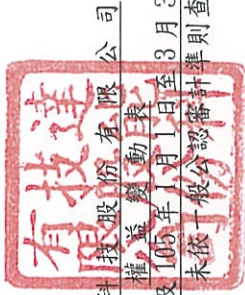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變動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待彌補	虧損	權益	總額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 3,496,268	\$	1,513,900	(\$	603,838)	\$	4,406,330	
105年第一季淨損	-	-	-	(	71,840)	(	71,840)	
105年3月31日餘額	\$ 3,496,268	\$	1,513,900	(\$	675,678)	\$	4,334,490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3,496,268	\$	910,062	(\$	733,644)	\$	3,672,686	
106年第一季淨損	-	-	-	(	192,812)	(	192,812)	
106年3月31日餘額	\$ 3,496,268	\$	910,062	(\$	926,456)	\$	3,479,87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5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損	(\$ 192,450)	(\$ 70,33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七) 137,253	137,400
攤銷費用	六(十七) 376	562
呆帳(轉列收入)提列數	六(二) (92)	(94)
利息費用	六(十六) 412	681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144)	(1,2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8,383)
應收帳款淨額	5,323	25,993
其他應收款	707	242
存貨	33,199	12,305
預付款項	(427)	(28,502)
其他流動資產	(236)	(86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882	33,8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8,461	(10,254)
其他應付款	(5,452)	(5,864)
其他流動負債	(169)	(1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643	85,268
利息收現	1,220	1,493
支付利息	(293)	(584)
支付所得稅	(12)	(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558	86,157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二) (2,100)	(1,636)
存出保證金減少	-	78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00)	(85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長期借款	3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6,249)	(18,7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751	(18,7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5,209	66,5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6,291	903,0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01,500	\$ 969,57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方震銘



經理人：方震銘



會計主管：吳育宜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自民國 96 年 10 月 1 日開始籌備並於民國 96 年 11 月 9 日經核准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7 月 20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七)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或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1 年 ～ 36 年
機器設備	4 年 ～ 11 年
辦公設備	4 年 ～ 6 年
運輸設備	4 年 ～ 6 年
租賃資產	7 年
雜項資產	6 年 ～ 8 年

(十)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四) 負債準備（除役負債及虧損性合約）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政策屬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七)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十八)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十九)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太陽能矽晶片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矽晶片之加工製造等相關服務。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依交易完成之程度認列收入，並將已發生之成本當期認列為成本，若交易結果預計將發生虧損時，立即認列損失：

- (1) 收入金額可靠衡量；
- (2)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向企業；
- (3)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即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4) 交易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完成程度能可靠衡量。

(二十)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做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主理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加工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主理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d.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可回收金額、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為 \$2,574,409。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4,846。

3. 長期購料合約評估

長期購料合約之負債準備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再投入人力及生產成本等未來不可避免之成本，及預估售價估計所生產產品收入是否可回收所投入生產成本，而矽晶片市場價格變化及生產效能變動等，均可能影響負債準備之評估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0	\$ 80	\$ 80
活期存款	211,420	186,211	369,496
定期存款	690,000	690,000	600,000
	<u>\$ 901,500</u>	<u>\$ 876,291</u>	<u>\$ 969,57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帳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66,497	\$ 71,820	\$ 115,254
減：備抵呆帳	(234)	(326)	(492)
	<u>\$ 66,263</u>	<u>\$ 71,494</u>	<u>\$ 114,762</u>

1. 應收帳款總額之帳齡分析：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未逾期且未減損	\$ 66,497	\$ 71,755	\$ 115,254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以內	-	65	-
	<u>\$ 66,497</u>	<u>\$ 71,820</u>	<u>\$ 115,254</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付款條件3個月內	<u>\$ 66,497</u>	<u>\$ 71,755</u>	<u>\$ 115,254</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截至民國106年3月31日、105年12月31日及105年3月31日止，本公司無已減損之應收帳款。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326	\$ 326
減損損失迴轉	-	(92)	(92)
3月31日	<u>\$ -</u>	<u>\$ 234</u>	<u>\$ 234</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628	\$ 628
減損損失迴轉	-	(136)	(136)
3月31日	\$ -	\$ 492	\$ 492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存貨

	106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2,049	(\$ 4,305)	\$ 37,744
物料	18,702	(7,372)	11,330
在製品	43,015	(6,963)	36,052
製成品	29,065	(9,345)	19,720
	<u>\$ 132,831</u>	<u>(\$ 27,985)</u>	<u>\$ 104,846</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5,533	(\$ 1,529)	\$ 54,004
物料	18,273	(7,377)	10,896
在製品	40,385	(8,425)	31,960
製成品	55,449	(14,264)	41,185
	<u>\$ 169,640</u>	<u>(\$ 31,595)</u>	<u>\$ 138,045</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61,245	(\$ 5,267)	\$ 55,978
物料	21,438	(6,712)	14,726
在製品	59,958	(957)	59,001
半成品	1,202	(271)	931
製成品	28,230	(376)	27,854
	<u>\$ 172,073</u>	<u>(\$ 13,583)</u>	<u>\$ 158,490</u>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存貨相關損益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9,092	\$ 440,964
出售下腳收入	(163)	(320)
回升利益	(3,610)	(8,440)
未分攤製造費用	88,774	64,786
	<u>\$ 394,093</u>	<u>\$ 496,990</u>

註：上述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市價回升及將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去化所致。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1,781,648	\$4,044,755	\$ 13,460	\$ 52,277	\$ 56,703	\$5,948,843
累計折舊及減損	(549,889)	(2,622,951)	(13,365)	(50,976)	—	(3,237,181)
	<u>\$1,231,759</u>	<u>\$1,421,804</u>	<u>\$ 95</u>	<u>\$ 1,301</u>	<u>\$ 56,703</u>	<u>\$2,711,662</u>
106年						
1月1日	\$1,231,759	\$1,421,804	\$ 95	\$ 1,301	\$ 56,703	\$2,711,662
折舊費用	(24,800)	(112,098)	(9)	(346)	—	(137,253)
3月31日	<u>\$1,206,959</u>	<u>\$1,309,706</u>	<u>\$ 86</u>	<u>\$ 955</u>	<u>\$ 56,703</u>	<u>\$2,574,409</u>
106年3月31日						
成本	\$1,781,648	\$4,044,755	\$ 13,460	\$ 52,277	\$ 56,703	\$5,948,843
累計折舊及減損	(574,689)	(2,735,049)	(13,374)	(51,322)	—	(3,374,434)
	<u>\$1,206,959</u>	<u>\$1,309,706</u>	<u>\$ 86</u>	<u>\$ 955</u>	<u>\$ 56,703</u>	<u>\$2,574,40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1,773,648	\$4,036,522	\$ 13,831	\$ 51,652	\$ 54,218	\$5,929,8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451,356)	(2,175,756)	(13,588)	(47,351)	—	(2,688,051)
	<u>\$1,322,292</u>	<u>\$1,860,766</u>	<u>\$ 243</u>	<u>\$ 4,301</u>	<u>\$ 54,218</u>	<u>\$3,241,820</u>
105年						
1月1日	\$1,322,292	\$1,860,766	\$ 243	\$ 4,301	\$ 54,218	\$3,241,820
增添	—	—	—	450	—	450
折舊費用	(24,618)	(111,654)	(57)	(1,071)	—	(137,400)
3月31日	<u>\$1,297,674</u>	<u>\$1,749,112</u>	<u>\$ 186</u>	<u>\$ 3,680</u>	<u>\$ 54,218</u>	<u>\$3,104,870</u>
105年3月31日						
成本	\$1,773,648	\$4,036,522	\$ 13,831	\$ 52,102	\$ 54,218	\$5,930,321
累計折舊及減損	(475,974)	(2,287,410)	(13,645)	(48,422)	—	(2,825,451)
	<u>\$1,297,674</u>	<u>\$1,749,112</u>	<u>\$ 186</u>	<u>\$ 3,680</u>	<u>\$ 54,218</u>	<u>\$3,104,870</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廠務設備，分別按 36 年及 11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4,460	\$ 4,460	\$ 10,460
預付購料款	38,101	45,234	72,997
其他	2,120	2,245	7,989
	<u>\$ 44,681</u>	<u>\$ 51,939</u>	<u>\$ 91,446</u>

(六) 其他應付款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應付費用			
應付薪資	\$ 10,311	\$ 10,718	\$ 12,506
應付水電費	8,691	8,709	13,479
應付獎金	11,321	13,475	11,602
其他	<u>20,112</u>	<u>22,981</u>	<u>32,162</u>
	50,435	55,883	69,749
應付設備款	<u>21,364</u>	<u>23,464</u>	<u>21,304</u>
	<u>\$ 71,799</u>	<u>\$ 79,347</u>	<u>\$ 91,053</u>

應付設備款中\$18,195款項，係本公司主張機電工程承包商尚未完成履約義務之保留款，惟該承包商主張應依完工進度履約義務向法院提出支付請求。

(七)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到期年度</u>	<u>106年3月31日</u>
信用借款	107	\$ 91,66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7,500)
		<u>\$ 54,167</u>
利率區間		<u>1.40%~1.45%</u>
<u>借款性質</u>	<u>到期年度</u>	<u>105年12月31日</u>
信用借款	107	\$ 67,91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5,000)
		<u>\$ 42,917</u>
利率區間		<u>1.40%~1.45%</u>
<u>借款性質</u>	<u>到期年度</u>	<u>105年3月31日</u>
信用借款	106	\$ 77,081
擔保借款	106	37,500
		114,58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5,008)
		<u>\$ 39,573</u>
利率區間		<u>1.67%~1.78%</u>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24,264	\$ 105,800	\$ 81,193
一年以上到期	<u>-</u>	<u>-</u>	<u>-</u>
	<u>\$ 124,264</u>	<u>\$ 105,800</u>	<u>\$ 81,193</u>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營運週轉所需。

(八)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488 及 \$1,739。

(九) 負債準備

	除役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4,773
折現攤銷	116
3月31日	<u>\$ 4,889</u>
	除役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4,350
折現攤銷	106
3月31日	<u>\$ 4,456</u>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非流動	<u>\$ 4,889</u>	<u>\$ 4,773</u>	<u>\$ 4,456</u>

依照公布之政策和適用之合約或法規要求，本公司對觀音廠房土地負有拆卸、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之義務，故依拆除、移除或復原所在地點預期產生之成本之現值認列為負債準備。

(十) 股本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500,000，分為 3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3,496,268，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u>\$ 910,062</u>	<u>\$ 910,062</u>	<u>\$ 1,513,900</u>

(十二) 保留盈餘

	106年	105年
1月1日	(\$ 733,644)	(\$ 603,838)
本期淨損	(192,812)	(71,840)
3月31日	(\$ 926,456)	(\$ 675,678)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每年度決算之盈餘扣除前述一至四項之餘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初期茁壯與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發展，故分派股利之政策，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以現金股利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部分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及民國 105 年 5 月 31 日分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民國 104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603,838 彌補虧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 \$733,644 彌補虧損，截至 106 年 5 月 2 日止，該虧損撥補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三) 營業收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太陽能矽晶片	\$ 224,762	\$ 444,678
商品及加工收入	1,382	7,514
	<u>\$ 226,144</u>	<u>\$ 452,192</u>

(十四) 其他收入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收入	\$ 268	\$ 268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144	1,290
其他收入	477	701
	<u>\$ 1,889</u>	<u>\$ 2,259</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8,757)	(\$ 6,765)
其他	(3)	-
	<u>(\$ 8,760)</u>	<u>(\$ 6,765)</u>

(十六) 財務成本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96	\$ 575
負債準備：折現攤銷	116	106
	412	681
財務費用：		
銀行手續費	-	18
	<u>\$ 412</u>	<u>\$ 699</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48,062	\$ 56,457
折舊費用	137,253	137,400
攤銷費用	376	562
物料費用	49,018	89,471
	<u>\$ 234,709</u>	<u>\$ 283,890</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41,087	\$ 48,357
勞健保費用	3,475	3,889
退休金費用	1,488	1,739
其他用人費用	2,012	2,472
	<u>\$ 48,062</u>	<u>\$ 56,457</u>

1. 本公司應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0。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 -	\$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62	1,508
遞延所得稅總額	362	1,508
所得稅費用	\$ 362	\$ 1,508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3.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87年度以後	(\$ 926,456)	(\$ 733,644)	(\$ 675,678)

4.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皆為\$5,424。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皆為累積虧損，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故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不適用。

(二十) 每股虧損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92,812)	349,627	(\$ 0.55)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92,812)	349,627	(\$ 0.55)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加權平均流通 稅後金額	每股虧損 在外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71,840)	349,627	(\$ 0.21)
<u>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71,840)	349,627	(\$ 0.21)

(二十一)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97 年至 115 年，部分租賃係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5,690 及\$5,593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3,899	\$ 23,899	\$ 23,48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5,596	95,596	93,956
超過5年	66,316	72,291	88,667
	<u>\$ 185,811</u>	<u>\$ 191,786</u>	<u>\$ 206,112</u>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45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3,464	22,49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1,364)	(21,304)
本期支付現金	<u>\$ 2,100</u>	<u>\$ 1,63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此情形。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董監及管理階層)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215	\$ 3,777
退職後福利	78	9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計	<u>\$ 4,293</u>	<u>\$ 3,874</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 11,021	\$ 11,021	\$ 11,380	租用土地
房屋及建築(註)	-	-	280,412	廢棄物處理
機器設備	-	-	85,820	長期借款
	\$ 11,021	\$ 11,021	\$ 377,612	"

註：本公司另以土地地上權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廠房及設備	\$ 63,436	\$ 63,642	\$ 80,229

本公司因過去三年產業前景之狀況，機動調整晶圓三廠之建置時程，未來會陸續與設備供應商重新協商採購合約期程，期望在維持股東權益及符合商業慣例之前提下逐步履行合約。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一)說明。

3. 本公司為確保未來矽原料取得無虞，於民國 100 年 3 月與國際知名矽原料供應商簽訂矽原料供應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承諾於合約期間內每年供應一定數量之矽原料予本公司，合約總金額為美金 1.61 億元。嗣後因矽原料價格波動劇烈，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各次交貨價格及數量改由雙方逐筆協商議定。民國 105 年 3 月與矽原料供應商修訂合約，合約期間延長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總金額修改為美金 1.288 億元，依修訂後合約內容，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至民國 107 年間，每年應以約訂價格購進約定數量矽原料，而自民國 108 年起進貨價格與數量由雙方協商議定。截至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依合約預付貨款\$82,039(美金 2,783 仟元)，分別帳列預付款項\$43,938(美金 1,490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38,101(美金 1,293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轉投資生物晶片及系統公司議案，並於民國 106 年 4 月 28 日投入 1.55 億元，取得台灣生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之股份。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分別列示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總借款	\$ 91,667	\$ 67,917	\$ 114,58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901,500	876,291	969,576
債務淨額	(809,833)	(808,374)	(854,995)
總權益	3,479,874	3,672,686	4,334,490
總資本	2,670,041	2,864,312	3,479,495
負債資本比率	(30.33%)	(28.22%)	(24.57%)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會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會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部分交易係以外幣計價，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管理外幣之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2	0.2713	\$ -
美金：新台幣	6,425	30.330	194,876
歐元：新台幣	-	32.430	-
瑞士法郎：新台幣	-	30.30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956	0.2713	\$ 259
美金：新台幣	2,059	30.3300	62,449
歐元：新台幣	-	32.4300	-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2	0.2756	\$ -
美金：新台幣	3,712	32.250	119,727
歐元：新台幣	-	33.900	-
瑞士法郎：新台幣	-	31.52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601	0.2756	\$ 441
美金：新台幣	1,539	32.250	49,618
歐元：新台幣	-	33.900	-

105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2	0.2863	\$ 3
美金：新台幣	12,483	32.185	401,765
歐元：新台幣	-	36.510	-
瑞士法郎：新台幣	-	33.36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1,887	0.2863	\$ 540
美金：新台幣	2,614	32.185	84,132
歐元：新台幣	-	36.510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757)及(\$6,765)。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1,949	-
歐元：新台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3	\$ -
美金：新台幣	1%	624	-
歐元：新台幣	1%	-	-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	\$ -
美金：新台幣	1%	4,018	-
歐元：新台幣	1%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1%	\$ 5	\$ -
美金：新台幣	1%	841	-
歐元：新台幣	1%	-	-

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按固定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本公司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依模擬之執行結果，利率變動 5%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後淨損之最大影響分別為增加\$15 及\$29。此等模擬於每季進行，以確認可能之最大損失係在管理階層所訂之限額內。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銷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皆依授信管理辦法進行交易，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 公司財會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七)，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應付帳款	\$ 105,106	\$ -	\$ -
其他應付款	71,79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8,634	54,51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應付帳款	\$ 86,645	\$ -	\$ -
其他應付款	79,34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5,805	43,251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3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應付帳款	\$ 182,345	\$ -	\$ -
其他應付款	91,05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6,401	39,786	-

-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矽晶片單一產業，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董事會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績效管理個體，並由檢視整體公司財務報表之財務數據作為評估績效、制定決策及資源分配之依據，經辨識本公司即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董事會主要係依據公司每季財務報表作為評估營運部門表現。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即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為財務報表列示之損益、資產與負債，故無調節資訊。